

廉江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廉科工贸函〔2023〕24号

关于组织申报廉江市县域商业建设 行动示范县入库项目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商务部等17个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号）部署要求，用好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统筹推进我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按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县创建要求开展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示范县项目入库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及申报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等，可申报项目支持：

- 1、在廉江市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或单位等；
- 2、诚信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没有被列入诚信黑名单；
- 3、具备行业相关资质和条件，财务管理机构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 4、符合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支持方向和建设内容，近两年内未发生年度内没有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食品安全责任事故以

及重大群体性事件，且近三年来没有违法违规行为；

5、不支持中介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培训机构等主营业务与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关联不紧密的单位参与项目建设。

二、支持方向

(一) 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专题

以人口相对聚集的乡镇为重点，支持升级改造一批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等，完善冷藏、陈列、打包、结算、食品加工等设施设备。鼓励连锁商贸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平台等下沉农村，加强数字赋能，发展连锁经营和电子商务，拓展消费新业态新场景，打造乡镇商业集聚区。该专题支持额度 300 万元，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二) 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专题

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快递物流站点，完善仓储、分拣、包装、装卸、运输、配送等设施，增强对乡村的辐射能力。整合县域邮政、供销、快递、商贸等物流资源，发挥连锁商贸流通企业自建物流优势，开展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等物流快递共同配送服务，降低物流成本。该专题支持额度 200 万元，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三) 改善优化县域消费渠道专题

加强龙头商贸流通企业培育，引导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乡镇和村社发展供应链，布局一批中心仓、前置仓、物流仓储等设施，提供直供直销、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现代仓配建设和管理等服务。支持本地商贸流通企业组建联合采购平台，加大农村地区

商品投放力度。发展购物、餐饮、亲子、娱乐、农资等多种业态，承接市民下乡和农民进城消费。该专题支持额度 200 万元，对单个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四) 增强农村产品上行动能专题

引导商贸、电商、快递、物流企业围绕农村产品上行，建设农产品交易市场或集散分拨中心，配备分拣、预冷、初加工、配送等商品化处理设施，加强标准和品牌应用，提高农村产品商品转化率。整合现有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网点，统筹产品开发、设计、营销、品牌等服务，拓宽农村产品上行渠道，提高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水平。该专题支持额度 200 万元，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五) 提高生活服务供给质量专题

引导农村邮政、供销、电商、商贸流通企业从传统批发、零售向综合性服务转变，整合购物、订餐、家政、职介、租赁、同城配送等服务，提高社区村镇生活服务的便捷性和服务质量。引导商贸流通、电子商务、生活服务与现代农业、乡村旅游、加工制造等特色产业跨界融合，增强服务业推动生产、促进流通、扩大消费的功能。该专题支持额度 160 万元，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

(六) 推进绿色智能家电下乡专题

支持品牌影响力大、家电营销售后网络健全的大型流通企业以县城、乡镇为重点，改造提升家电销售网络、仓储配送中心、售后维修和家电回收服务网点。该专题支持额度 70 万元，

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70 万元。

三、支持方式

县域商业建设专项资金采取财政奖励、事后支持的方式，支持比例不超过符合支持范围支出的 40%。本次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票日期要在期限内），我市原则上要求各项目务必在 2023 年 9 月底完成建设。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关于支持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的通知》（财办建〔2022〕18 号）文件要求，县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村级便民商店不列入中央财政支持方向。

四、申报材料

企业申报材料应包括：

（一）封面目录

封面统一标明为“廉江市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示范县项目入库申请材料”，标明项目名称、申报单位、项目地址、项目联系人和申报日期等，目录应列明所提交的各种文件材料及页码。

（二）项目申报承诺书

（三）项目入库申请表（内有 2 张表，分别为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和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表）

（四）入库申请报告

廉江市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示范县项目入库申请报告。

编写提纲：

（1）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企业设立情况、资产状况、股东构成，主营业务情况，

目前经营状况、发展历程、获得荣誉等情况。

（2）项目概况

一是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包括建设可行性、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

二是项目申报时建设现状，申报时已完成建设内容和投资情况，建设现状可提供外观全景图、正面左右侧面图、内部建设图、已有的设施设备图、施工现场图等图片，图片下方需要配文字说明。

三是下一步项目计划建设主要内容及投资概算情况。

（3）项目效益分析

包括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约束性指标建设成效（乡镇商贸中心、县级物流配送中心、镇级快递物流服务站、村级便民商店、共同配送率、乡村末端寄递覆盖率等指标达标情况）。

（4）风险因素

项目实施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政策风险；经营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等。

（五）附件

（1）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件复印件等（或三证合一证明）；

（2）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3）项目进度投资专项审计报告（格式可参考附件5）

（4）入库项目资产投资明细表（见附件6），并提供项目

开展资金投入的有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合同、银行支付凭证、现金签收凭据、发票等复印件；

(5) 项目申报单位承诺书；

(6) 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打印的《信用信息报告》；

(7) 项目入库汇总表（见附件 7）

(8) 其他材料。如项目单位相关荣誉材料等。申报材料按顺序依次编排并 A4 纸张双面打印、胶装成册。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项目摸查工作。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是创建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县的重中之重，各镇政府（街道办）、市供销联社、市邮政公司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并发动有意向申报的企事业单位提交相关入库材料，重点选择 2022 年-2023 年能建、必建项目，促进国家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县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二) 按时完成项目收集工作。各镇政府（街道办）组织辖区内符合扶持条件的项目进行申报，采取分批评审入库，成熟一批入库一批。项目单位须于 3 月 27 日上午下班前将申报入库材料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报送至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商贸服务与贸易管理股。

附件: 1. 入库申报材料封面模版

2. 项目申报承诺书

3. 项目入库申请表

4.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参考格式)
5. 入库项目资产投资明细表
6. 项目入库汇总表



(联系电话：0759-6528985)

